乾坤燭® ┡┡╏╚╏┱┇╚

PROSTICK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零零二年第三季季度業績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創業板市場(「創業板」) 之特點

創業板乃為涉及高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 溢利紀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 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涉及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 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具有較高風險及其他特點表示創業板較適 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通過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發佈消息。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之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 佈全部或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載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的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摘要:

- 一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0%。
- 一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購入STARTS軟件,以提高服務質素。
- 一本集團分別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及二零零二年十月開始在美國金融入門網站及新加坡 金融入門網站發佈乾坤燭圖表及系統。
- 一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在加拿大設立研發中心。

業績(未審核)

董事會(「董事會」) 謹此公佈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分別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之未審核簡明綜合業績,與二零零一年同期之未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 | 截至 | (未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 | (未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 |
|-----------|-------|---------------------|--------------------------|------------------------------|--------------------------|--|
| | 附註 | 二零零二年 <i>千港元</i> | 二零零一年 <i>千港元</i> | 二零零二年 <u>:</u> <i>千港元</i> | 二零零一年 <i>千港元</i> | |
| | 四月 莊土 | 一色儿 | 一个儿 | 一色儿 | 一色儿 | |
| 營業額 | 2 | 3,035 | 2,759 | 1,007 | 908 | |
| 銷售成本 | | (2,496) | (1,931) | (961) | (734) | |
| 毛利 | | 539 | 828 | 46 | 174 | |
| 其他收益 | 2 | 193 | 57 | 49 | 6 | |
| 其他收入 | | 41 | 56 | 34 | 5 | |
| 廣告及宣傳開支 | | (768) | (330) | (51) | (130) | |
| 行政開支 | | (11,529) | (5,744) | (3,379) | (1,458) | |
| 經營虧損 | | (11,524) | (5,133) | (3,301) | (1,403) | |
| 融資成本 | | (28) | | | | |
| 除税前日常業務虧損 | | (11,552) | (5,133) | (3,301) | (1,403) | |
| 税項 | 3 | | | | | |
|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 4 | (11,552) | (5,133) | (3,301) | (1,403) | |
| 股息 | 5 | | | | | |
| 每股虧損 | | | | | | |
| 一基本 | 4 | (2.89仙) | (1.71仙) | (0.83仙) | (0.47仙) | |

1. 集團重組、編撰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上市而進行之集團重組計劃,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五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本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攤銷開發成本

列作資產之開發成本於不超過自項目開始推出市場起計三年之期間內以直線法攤銷。

2.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分銷金融軟件產品。

| | 未審核 | | 未審核 | | |
|-----------|-----------------|-------|-------|---------|--|
| |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 | 截至九 | 截至九月三十日 | |
| | | | 止三個月 | | |
| | 二零零二年 | 二零零一年 | 二零零二年 | 二零零一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 會員費 | 809 | 510 | 281 | 266 | |
| 系統服務及保養收益 | 2,226 | 2,249 | 726 | 642 | |
| 營業額 | 3,035 | 2,759 | 1,007 | 908 | |
| 利息收入 | 193 | 57 | 49 | 6 | |
| 其他收益 | 193 | 57 | 49 | 6 | |
| 收益 | 3,228 | 2,816 | 1,056 | 914 | |

利息收入乃根據本金結餘及適用利率按時間比例計算。

3. 税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一年:無)。

4.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股東應佔未審核綜合虧損分別約11,552,000港元及3,30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股東應佔未審核綜合虧損分別約5,133,000港元及1,403,000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00,000,000股(二零零一年:300,000,000股)計算。

由於公開發售前授出之購股權及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內未兑換之可換股票據對有關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效果,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金額。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普通股。

5.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之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6. 儲備變動

| | 股份溢價 | 資本儲備 | 累計虧損 | 合計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 _ | 20,988 | (14,090) | 6,898 |
| 期內虧損淨額 | | | (5,133) | (5,133) |
| 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 | | 20,988 | (19,223) | 1,765 |
|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20,998 | 24,415 | (21,473) | 23,940 |
| 期內虧損淨額 | | | (11,552) | (11,552) |
| 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 20,998 | 24,415 | (33,025) | 12,38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3,03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0%。會員費收益上升約59%,而營運應用軟件產品收益則微跌約1%。會員費及營運應用軟件產品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營業額約27%及73%(二零零一年:18%及82%)。

提供Prosticks Multi-text服務涉及額外數據及互聯網成本,因此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銷售成本較上年同期增加約29%。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行政

開支較二零零一年同期上升約10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開拓及評估新商機及開發新產品所動用之專業費增加、開設北京代表辦事處之額外經營開支,以及委任董事與聘請經驗較豐富之員工之薪金開支增加所致,而於本回顧期間處置固定資產所產生之虧損及攤銷無形資產亦為行政開支增加之原因。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廣告及宣傳費用主要來自為開拓中國市場而在北京舉行展覽及為第二季推出之Prosticks Multi-text服務而舉行之宣傳活動。

業務回顧

金融工具分析軟件產品

為在競爭激烈之環境下保持市場地位,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繼續開發及改良產品及服務。於本財政年度第三季,本集團已多次改良網站之圖表及加入新功能,以提高整體表現,更加切合用戶之需求。

本集團自二零零二年七月起開始在美國金融入門網站向北美投資者發佈專利乾坤燭圖表及系統。董事認為與美國金融入門網站合作,可以合乎成本效益之方式打入美國市場。為拓展北美市場及提高在北美金融市場上之知名度,本集團日後將繼續與其他金融入門網站磋商合作。本集團自二零零二年十月起亦開始在新加坡金融入門網站發佈乾坤燭圖表及系統。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在加拿大設立研發中心。該研發中心負責本集團整體網站設計開發工作及管理北美金融市場數據。本集團設立加拿大研發中心,旨在透徹了解北美投資者之投資模式及重新調配人力資源以提高營運效率,進一步加強網站開發工作。

營運應用軟件產品

於本年度第三季,本集團繼續提升現有銀行客戶之營運應用軟件產品,並正開發Branches Central Pricing System。經過審慎評估業界慣例及個別客戶之業務營運後,本集團之研發小組確定若干銀行業務可透過擴大Branches Central Pricing System之應用範圍及功能而加強。Branches Central Pricing System經過改良後,除可支援外匯孖展交易操作系統外,亦可支援外幣存款與債券、存款證及其他衍生產品等其他投資產品之管理工作。

為迎合瞬息萬變之客戶需求,本集團進一步改良及提升現有營運應用軟件產品SOFIT,加入債券管理及溢價存款管理等新增功能以支援跨部門操作系統。此外,本集團亦就其他營運應用軟件產品作出重大改良,為業務多元化之財務機構提供多功能工具,以提高營運效率及加強風險管理。

前景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與第三者賣方訂立協議,購入開發「STARTS」軟件產品之公司Global Media Service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透過提供即日交易訊息,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產品及服務之功能。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初完成交易後,本公司可將該軟件與現有圖表系統結合,以便於今年第四季推出全線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現正與兩名目標客戶就具備即日訊息系統之乾坤燭圖表及系統之特許權進行磋商。該等目標客戶均為著名外匯交易商,分別在美國及香港擁有大量客源。董事會認為,與該等外匯交易商建立業務夥伴關係或策略聯盟不但可擴大客源,亦可提高本集團聲譽。

本集團已與一名新目標銀行客戶就Branches Central Pricing System之特許權進行磋商。預期有關磋商將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完成及落實,而Branches Central Pricing System亦會於今年年底前推出,開始為本集團帶來收益。董事會有信心Branches Central Pricing System可獲銀行業認同,並可進一步提高本集團在業內之聲譽。

在經濟持續衰退之情況下,本集團仍會繼續致力增加營收渠道及控制成本,積極面對各種 挑戰。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 設立之股東名冊所記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所擁有之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之股本權益 如下:

> 所持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個人 公司 合計

李政平先生(附註1)

— 90,479,242 90,479,242

附註:

董事姓名

- 1. 該等股份由李政平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所持有。
- 2.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一名董事以信託方式代本集團持有附屬公司之代理人股份。

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採納之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向一名董事授出可認購4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而該名董事已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六日辭任,並於辭任時放棄所持有可認購4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於回顧期內並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期內各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並無獲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之權利。此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獲得其他法人團體之權利。

主要股東

按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示,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本公司得悉以下人士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權益:

| 股東名稱 | 股份數目 | 持股百分比 |
|---------------------------------|------------|--------|
| 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 | 90,479,242 | 22.62% |
| 嘉利美商國際有限公司 | 75,260,986 | 18.82% |
| New Dragon Ventures Limited | 58,571,982 | 14.64% |

^{*} 該股權已計入上述之董事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擁有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須予登記之本公司 股本權益。

保薦人權益

根據本公司之保薦人御泰融資(香港)有限公司(「保薦人」)通知,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保薦人、其董事、僱員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附註3所指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證券權益,亦無擁有可自行或委任他人認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權利。根據本公司與保薦人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訂立之協議,保薦人就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出任本公司保薦人而收取費用。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各董事及管理層股東均無擁有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之業務權 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以檢討及 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程序。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志彬先生及溫耀 君先生組成。

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之未審核綜合業績,並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符合有關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例規定,且已作出充份披露。

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9條之規定

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以來,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9條所載之董事會常規及程序規定。

承董事會命 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政平

香港,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

本公佈將由刊載日期起一連七天在創業板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